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之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中期業績報告



獨立審閱報告

致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本行已依照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指示，審閱載於第3至19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申報」及其有關附例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乃董事之責任並已獲董事批准。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之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並根據雙方同意之應聘任務之條款將此意見向 貴董事會呈報，但不包括其他目的。本行不會為此中期報告之內容對其他人造成之影響負上責任。

已履行之審閱工作

本行之審閱工作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條「聘任審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以及運用分析性程

序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分析，並據此分析評估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列報形式是否一致及貫徹地運用(另有披露者除外)。審閱工作不包括如測試內部監控系統及驗證資產、債務及交易活動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工作範圍遠較審核工作為少，故其可信程度亦較審核為低。因此，本行不會就中期財務報告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本行之審閱(並不構成審核工作)結果，本行並不察覺須對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04年8月25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2004 至 30.6.2004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639,852	1,717,112
銷售成本		<u>(1,391,199)</u>	<u>(1,384,946)</u>
毛利		248,653	332,166
其他業務收入		31,595	37,475
銷售費用		(139,727)	(209,867)
管理費用		<u>(45,745)</u>	<u>(57,019)</u>
經營溢利	4	94,776	102,755
財務成本	5	<u>(17,358)</u>	<u>(21,984)</u>
除稅前溢利		77,418	80,771
稅項	6	<u>(11,335)</u>	<u>(11,895)</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66,083	68,876
少數股東權益		<u>(754)</u>	<u>(542)</u>
期間內淨溢利		<u><u>65,329</u></u>	<u><u>68,334</u></u>
每股基本盈利	8	<u><u>人民幣0.0263元</u></u>	<u><u>人民幣0.0275元</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4年6月30日

		30.6.2004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3,832,482	3,924,752
無形資產		111,501	123,870
		<u>3,943,983</u>	<u>4,048,622</u>
流動資產			
存貨		1,525,677	1,212,94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431,548	375,058
應收票據	11	438,970	476,50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298,994	2,348,874
		<u>4,695,189</u>	<u>4,413,381</u>
總資產		<u><u>8,639,172</u></u>	<u><u>8,462,003</u></u>

		30.6.2004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及總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482,268	2,482,268
儲備		<u>4,247,902</u>	<u>4,306,686</u>
		<u>6,730,170</u>	<u>6,788,954</u>
少數股東權益		<u>176,411</u>	<u>175,65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940,786	963,397
應付稅項		6,805	8,995
銀行借款	14	<u>785,000</u>	<u>525,000</u>
		<u>1,732,591</u>	<u>1,497,392</u>
		<u><u>8,639,172</u></u>	<u><u>8,462,003</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 公積金	法定 公積金、 法定公益 金及任意 公積金	留存溢利	股息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3年1月1日	2,482,268	1,764,905	572,239	650,759	1,161,216	124,113	6,755,500
期間內淨溢利	—	—	—	—	68,334	—	68,334
支付2002年股息	—	—	—	—	—	(124,113)	(124,113)
於2003年6月30日	<u>2,482,268</u>	<u>1,764,905</u>	<u>572,239</u>	<u>650,759</u>	<u>1,229,550</u>	<u>—</u>	<u>6,699,721</u>
於2004年1月1日	2,482,268	1,764,905	572,239	682,168	1,163,261	124,113	6,788,954
期間內淨溢利	—	—	—	—	65,329	—	65,329
支付2003年股息	—	—	—	—	—	(124,113)	(124,113)
於2004年6月30日	<u>2,482,268</u>	<u>1,764,905</u>	<u>572,239</u>	<u>682,168</u>	<u>1,228,590</u>	<u>—</u>	<u>6,730,17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2004 至 30.6.2004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52,290)	146,262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343	(32,180)
融資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8,067	(121,9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49,880)	(7,850)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48,874	2,268,700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8,994	2,260,85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簡明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要求及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本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編製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3. 分析資料

為了管理目的，本集團目前生產及銷售之產品共分為六個類型 — 輕型商用車、多功能汽車、皮卡車、重型車、其他汽車及零件及部件。

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輕型商用車	—	生產及銷售輕型商用車
多功能汽車	—	生產及銷售多功能汽車
皮卡車	—	生產及銷售皮卡車
重型車	—	生產及銷售重型車
其他汽車	—	生產及銷售除以上所列之汽車
零件及部件	—	生產及銷售零件及部件

3. 分析資料(續)

(i) 2004年1月1日至2004年6月30日之業務分析資料如下：

	輕型商用車 人民幣千元	多功能汽車 人民幣千元	皮卡車 人民幣千元	重型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07,735	68,032	513,027	126,981	1,442	22,635	1,639,852
業務							
經營溢利(虧損)	60,478	(3,618)	22,758	9,340	175	2,383	91,516
未能分配公司費用 財務成本， 已扣減利息收入							(12,451) (1,647)
除稅前溢利 稅項							77,418 (11,335)
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66,083 (754)
期間內淨溢利							65,329

(ii) 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之業務分析資料如下：

	輕型商用車 人民幣千元	多功能汽車 人民幣千元	皮卡車 人民幣千元	重型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31,805	159,391	558,816	49,923	—	17,177	1,717,112
業務							
經營溢利(虧損)	45,450	19,248	38,970	512	(4,698)	4,218	103,700
未能分配公司費用 財務成本， 已扣減利息收入							(15,773) (7,156)
除稅前溢利 稅項							80,771 (11,895)
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68,876 (542)
期間內淨溢利							68,334

3. 分析資料(續)

所有本集團生產設備均座落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之絕大部份銷售亦在中國發生。本期間，本集團亦有向日本出口銷售，惟其金額低於本集團在本期間營業額的1%(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低於1%)。

4. 經營溢利

	1.1.2004 至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存貨準備	—	1,944
壞賬準備	4,029	9,802
無形資產攤銷	12,369	11,29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02,557	92,119

及已計入：

銀行存款及結餘之利息收入	15,711	14,828
存貨準備回撥	514	—

5. 財務成本

	1.1.2004 至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	14,211	19,983
其他財務費用	3,147	2,001
總財務成本	17,358	21,984

6. 稅項

所有中國內地企業須按其應課稅溢利以33%的統一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本公司乃於一個沿江經濟開放區所建立之生產性外資企業，故此，在獲得重慶稅務局的確認下，本公司在以前年度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按24%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務院提出的《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國家鼓勵類產業的內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征收企業所得稅，並於2001年1月1日起執行。故此本公司在獲得重慶市國家稅務局直屬分局的確認下，於2001年1月1日起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是在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有限責任公司。由於這些附屬公司從事或將會從事生產先進科技產品及座落於重慶高新科技開發地區，所以在獲得重慶稅務局的確認下，這些附屬公司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且，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享有兩免三減稅務優惠。本期間因一間附屬公司正享用兩免三減稅務優惠，故只按50%的適用稅率提取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另一間附屬公司尚未營業，故此，本期間並無提取中國企業所得稅。

簡明綜合損益表中除稅前盈利與當期發生之稅項支出對賬如下：

	1.1.2004 至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77,418	80,771
以適用稅率15%計算的所得稅	11,613	12,116
調整稅法中無法扣除之費用對應稅溢利之影響	—	4
調整非應稅收入對應稅溢利之影響	(266)	(229)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2)	4
本期間之稅項	11,335	11,895

7. 分配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於2004年4月27日建議就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2003年末期股息為每股現金人民幣0.05元。故公司於2004年6月支付2003年末期股息約人民幣124,113,000元給股東。

期內淨溢利並未提取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之儲備，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章程規定，此等儲備將由董事會提議呈報股東大會批准後提取。

8. 每股盈利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盈利

	1.1.2004 至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期內淨溢利及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u>65,329</u>	<u>68,334</u>

股份數目

	30.6.2004 '000	30.6.2003 '000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	<u>2,482,268</u>	<u>2,482,268</u>

9. 新添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期內，為維持其持續業務，本集團共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約人民幣10,627,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828,000元)。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慶鈴集團」)之多家附屬公司如下：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	<u>5,453</u>	<u>1,840</u>

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276,123	189,331
3至6個月	70,167	72,445
7至12個月	9,602	25,702
1年至2年	26,831	26,756
2年以上	<u>4,183</u>	<u>5,676</u>
	<u>386,906</u>	<u>319,910</u>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用期由90天至180天。

11. 應收票據

於結算日，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94,283	134,748
1至2個月	90,335	155,601
2至3個月	109,477	66,241
4至6個月	<u>144,875</u>	<u>119,914</u>
	<u>438,970</u>	<u>476,504</u>

上述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滙票，其到期日由30天至180天。

12. 股本

於期內，本公司的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並無變動。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包括應付慶鈴集團及應付慶鈴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及多間附屬公司如下：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慶鈴集團	57,712	6,817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	2,095	14,981
慶鈴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	5,390	4,135
	<u>65,197</u>	<u>25,933</u>

上述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17,231	412,182
3至6個月	6,937	42,643
6至12個月	519	19
12個月以上	9,166	9,851
	<u>433,853</u>	<u>464,695</u>

14. 銀行借款

於期內，本集團共向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65,000,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5,000,000元)及歸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05,000,0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75,000,000元)。

15. 關連交易

本期內，本集團與關連單位發生下列交易：

(1) 慶鈴集團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30.6.2004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標價提成率 不高於10%	22,894	17,412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11,118	12,501
出租模具及 夾具設備之收入	按折舊率補償 計算	2,477	2,158
服務費支出	按協議條款 固定收費	150	150
出售機器及設備	按賬面值	—	566
		<u> </u>	<u> </u>

(2) 重慶慶鈴鑄造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60.38%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30.6.2004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標價提成率 不高於10%	19,472	25,209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2,875	2,387
出售機器及設備	按賬面值	274	—
		<u> </u>	<u> </u>

15. 關連交易(續)

(3) 重慶慶鈴鍛造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55.03%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至
		30.6.2004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標價提成率 不高於12%	17,472	22,151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549	640
出售機器及設備	按賬面值	27	—
		<u> </u>	<u> </u>

(4) 重慶慶鈴車橋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49.64%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至
		30.6.2004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可比市場價格	109,179	141,177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49,298	52,063
		<u> </u>	<u> </u>

(5) 重慶慶鈴日發座椅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50.80%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至
		30.6.2004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可比市場價格	11,440	22,146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2,517	3,216
		<u> </u>	<u> </u>

15. 關連交易(續)

(6) 重慶慶鈴塑料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53.15%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至
		30.6.2004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可比市場價格	20,192	26,525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9,409	10,366
		<u> </u>	<u> </u>

(7) 重慶慶鈴鑄鋁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擁有58.40%權益的公司)

交易種類	訂價策略	1.1.2004	1.1.2003
		至	至
		30.6.2004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標價提成率 不高於12%	2,238	3,185
供應零部件及原材料 以便生產本集團 所需之零部件	成本	288	190
		<u> </u>	<u> </u>

16.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30.6.2004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於財務報表 關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2,418	3,917
	<u> </u>	<u> </u>

本集團於2004年6月30日及2003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之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

17.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03年12月31日：無)。

18. 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之差異

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及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編製之財務報表有以下主要差異：

對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1.1.2004 至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1.1.2003 至 30.6.2003 人民幣千元
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之 財務報表之期內淨溢利	65,329	68,334
減：不包括在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 之財務報表之無形資產(用電權及其他雜 項無形資產)之攤銷	(361)	(361)
不包括在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編製之財務 報表中，因一間附屬公司尚未營業而沒有 計算之利息收入，扣除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 680,000元(截止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573,000元)	(708)	(596)
不包括在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之 財務報表之長期應付貸款之沖銷	(21)	—
	<u>64,239</u>	<u>67,377</u>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編製之財務報表之 期內淨溢利	<u>64,239</u>	<u>67,377</u>

18. 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之差異(續)

對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30.6.2004 人民幣千元	31.12.2003 人民幣千元
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之 財務報表之資產淨值	6,730,170	6,788,954
加：在以上提及不包括在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 編製之財務報表之無形資產(用電權及其他雜項 無形資產)減除攤銷	11,397	11,758
減：在以上提及不包括在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編製之 財務報表中，因一間附屬公司尚未營業而沒有計算之 利息收入，扣除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4,072,000元 (200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92,000元)	(4,239)	(3,531)
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編製之財務報表之資產淨值	<u>6,737,328</u>	<u>6,797,181</u>

此外亦有其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差異，是由於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對項目不同分類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上半年業績回顧

今年以來，國家加強宏觀調控，以提高經濟增長質量和效益。全國汽車產銷量自4月起逐月下降11%。本公司克服困難，繼續培育和提升企業競爭力，仍取得來之不易的業績：上半年產銷14,900輛，營業額人民幣16.4億元，稅後利潤人民幣0.65億元。

1. 發揮比較優勢，以物流車作為商用車結構調整和市場營銷的主攻方向，N系列中物流車所佔比重由同期的57%提高到64%。F系列車實現較大幅度增長，銷售405台，同比增長1.8倍。
2. 抓住國家治理「超限超載」車輛和提高環保標準的時機，加大產品推介力度，在全國主要省市舉行十餘輪產品推介會，日本五十鈴汽車有限公司代表與會向中國用戶澄清模仿者不實宣傳，重申與慶鈴戰略合作伙伴關係，產生良好反響。
3. 持續推動技術進步，大幅提升動力、環保等核心技術水平，擴大與模仿產品的差距；順應中國用戶消費品位，改進提升產品商品性能，增強商品競爭力。
4. 按國外新的技術、質量競爭標準，在主要製造及管理部門開展「品質向上」活動，提高製造、品質、設備等方面的管理水平，提高各類人員素質，增強企業的綜合競爭能力。

前景展望

隨我國經濟發展及道路、交通、安全、環保等綜合治理的深入，優質商用車市場需求逐步擴大。我司擁有比較優勢突出的五十鈴商用車及代表市場發展潮流的主流客戶群體等有利條件，通過持續推動產品開發、降低成本、加強管理、提升營銷能力等措施，進一步培育產生新的競爭力。

1. 突出N、F系列主力產品，開拓物流車市場；培育提升營銷能力，發展對應系列產品的專營分銷商，開發長三角等重點市場，拓展新的市場空間。
2. 加強與日本五十鈴汽車有限公司的全面合作，進一步提升產品技術水平及商品競爭力，擴大與競爭對手的領先優勢。
3. 全面開展「品質向上」活動，持續提升各方面管理水平及員工隊伍素質，增強綜合競爭能力。

本公司對下半年及未來一個時期充滿信心，將繼續圍繞既定方針，深化各項措施，努力創造理想業績。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現狀

於2004年6月30日的股東權益較2003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有0.87%的下降，此下降主要是由於期間股東應佔溢利計人民幣65,329,000元及支付2003年股息人民幣124,113,000元。

本集團截至2004年6月30日的借款淨額為人民幣785,000,000元，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來自銀行。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是銀行存款、原材料及產成品存貨，以及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695,189,000元。而流動負債數額則為人民幣1,732,591,000元。於2004年6月30日銀行存款及現金餘額為人民幣2,298,994,000元。

於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0.06%，計算方式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並貫徹其管理外匯風險之審慎策略，透過安排即期外匯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將匯率波動所帶來的影響減至最低。

統一所得稅及地方稅務優惠

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以前年度按24%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務院提出的《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的第三條二款，對設在西部地區國家鼓勵類產業的內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在一定期限內，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同時規定自2001年1月1日起執行。本公司經重慶市有關部門確認，自2001年1月1日起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委托存款

於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委托存款及到期未能取回的定期存款。

僱員

截至2004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2,987人。於該期間內，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沒有發生顯著變化。本集團積極制訂並實施各類員工培訓計劃。

職工宿舍出售情況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未曾出售任何職工宿舍予職工。

股權結構

(一) 於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總股本為2,482,268,268股，其中：

	股數	佔總已發行 股份比率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佔50.10%
外資股 (H股)	1,238,651,865股	佔49.90%

(二)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2004年6月30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需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佔本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股票種類	法團權益	身份	佔有關類別 股本比率	佔總 股本比率
慶鈴汽車(集團)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實益擁有人	100%	50.10%
五十鈴汽車 有限公司	外資股 (H股)	171,493,254股	實益擁有人	13.85%	6.9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於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股情況

於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18歲以下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沒有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尚未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最佳應用守則」)之第14段，成立一個旨在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本公司的組織架構內已設立一個職能與之相近的監事會，所不同的為本公司監事會成員由三人組成，其中兩人由股東大會選出和罷免，另一人須為本公司職工，並由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及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而非向董事會負責，而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則由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選任。除此之外，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現在或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之任何時間未有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吳雲

中國重慶，2004年8月25日